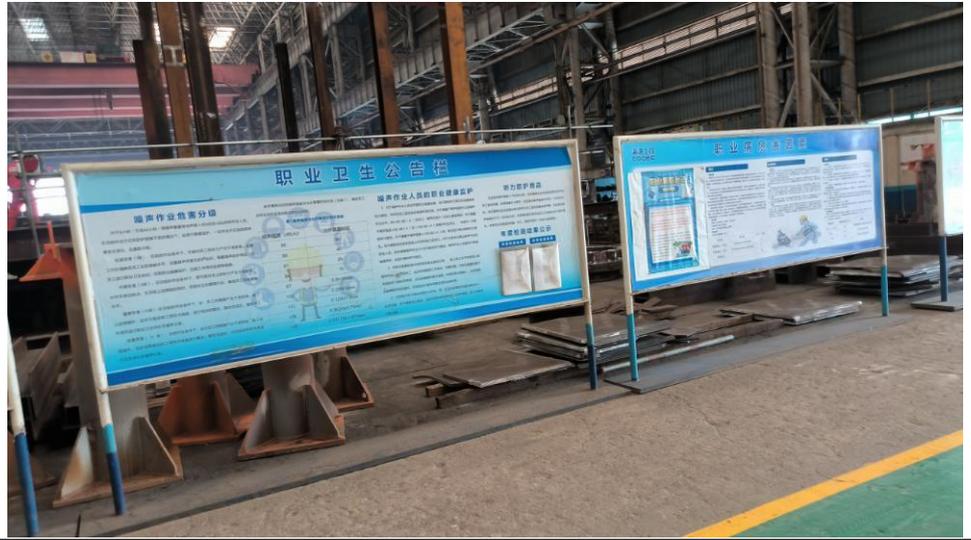


#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XAL/ZPJL-2016-162
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名称	海洋石油工程（青岛）有限公司				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地址	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连江路 492 号	建设单位（用人 单位）联系人	刘承琳		
项目名称	海洋石油工程（青岛）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		
项目简介	<p>海洋石油工程（青岛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用人单位”）是由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控股的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，位于青岛西海岸新区薛家岛街道办事处连江路 492 号，主要从事 FPSO、钢制导管架平台、深水浮式平台等海上油气设施的建造。海洋石油工程（青岛）有限公司作为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陆地建造基地，场地位于青岛西海岸新区薛家岛湾西侧，在胶州湾内的海西湾显浪咀西南方向约 2km。场地占地面积约 120 万 m<sup>2</sup>，场地建有制管车间、结构车间、配套车间、分段车间、涂装车间、重力码头等重要生产设施。主要从事 FPSO、钢质导管架平台、深水浮式平台等海上油气生产设施和陆地模块化工厂的建造。单件产品最大重量可达 4 万吨级，产品覆盖中国各海域，并辐射澳洲、东南亚、中东、西非、南美、俄罗斯北极等市场。</p> <p>海洋石油工程（青岛）有限公司现有三期项目，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围海造地 38.4 万 m<sup>2</sup>，2#、3#滑道及对应区域的码头 667m；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为 1#、4#滑道、541m 顺岸码头，堆场、1#涂装车间、结构预制车间、制管车间、综合仓库、制管车间等生产车间和锅炉房、油漆库、辅助楼等附属配套设施，年产组块平台 15 个、导管架 6 个、浮式储油轮配套设施 1 个，全年钢材加工量约 18 万吨；三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填海造地 25hm<sup>2</sup>，水工工程有 420m×20m 码头一座，200m 驳岸，300m 护岸工程；陆域工程主要有船体分段制造车间和 2#涂装车间，产品为第六代半潜式钻井平台 1 艘、15 万吨级储油轮（FPSO）2 艘的生产能力，全年钢材加工量约 3.5 万吨。</p> <p>用人单位设有安全生产管理部，负责该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进行安全培训，持证上岗。</p> <p>2009 年 9 月通过了竣工验收并投入生产。最近 1 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。用人单位设有安全生产管理部，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，负责公司职业卫生管理公司各车间指定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，负责本车间职业卫生管理工作；制定了一系列职业卫生管理制度；定期开展职业卫生培训和考试；定期开展职业健康检查。用人单位配套了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，包括固定式焊烟除尘器、移动式焊烟除尘器、报警仪、洗眼喷淋设施、通风设施、应急救援设施等；设置了卫生室，</p> <p>用人单位自正式运行以来未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。</p>				
项目组人员	樊玉江、张辉、靳永芬、徐安顺				
现场调查人员	樊玉江、徐安顺	调查时间	2023. 8. 10~ 2023. 8. 15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陪同人员	刘承琳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樊玉江、徐安顺、 谷俊峰、邵锴	现场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3. 10. 16 ~2023. 10. 2 1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陪同人员	刘承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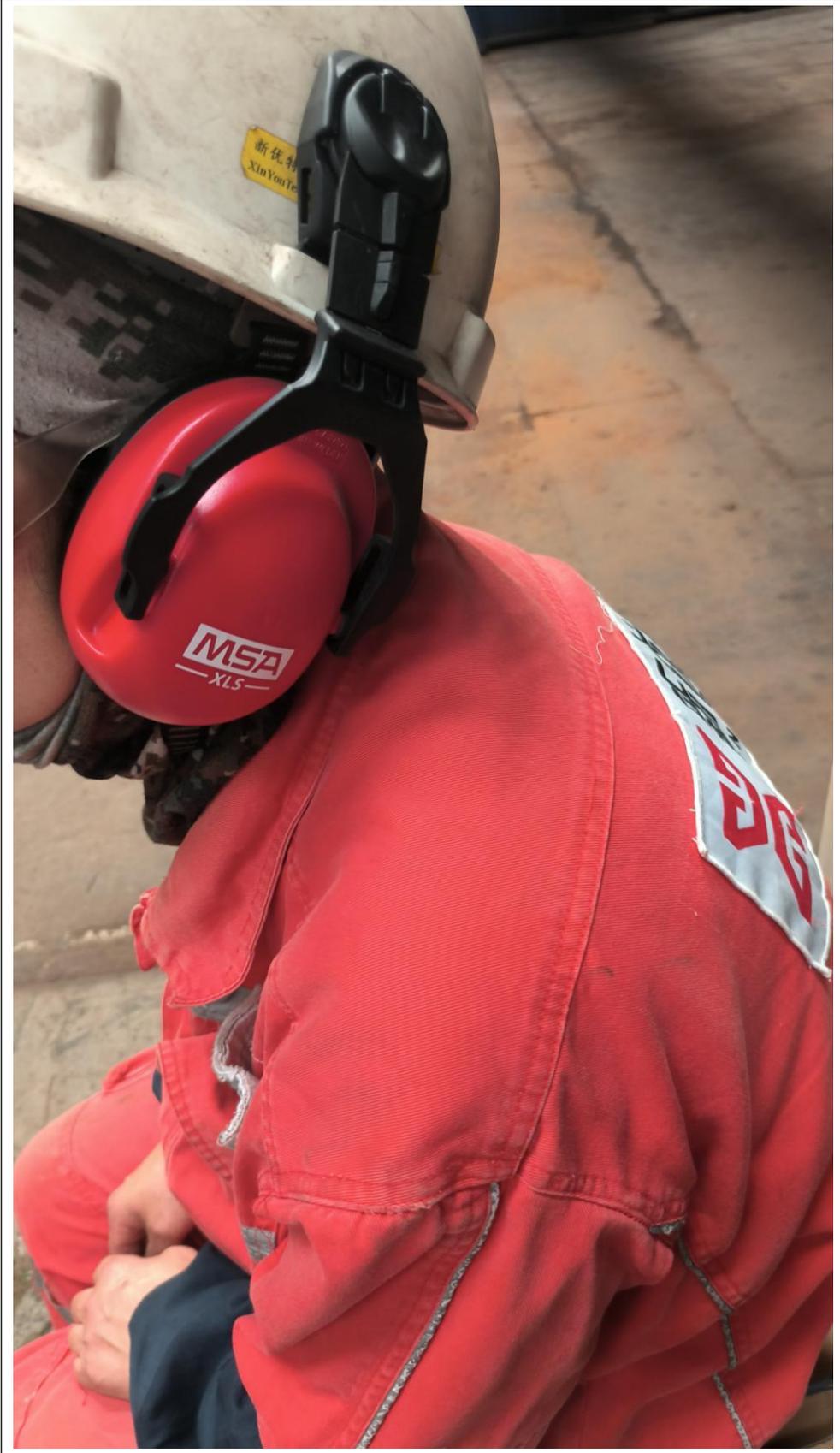
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













建设项目（用人单位）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

一、检测内容：  
电焊烟尘、砂轮磨尘、其他粉尘、锰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、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臭氧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、乙酸丁酯、正丁醇、甲醇、环己酮、硫化氢、紫外辐射、手传振动、工频电场、高温、噪声；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**粉尘及毒物：**各岗位作业人员接触的电焊烟尘、砂轮磨尘、其他粉尘、矽尘、锰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、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臭氧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、乙酸丁酯、正丁醇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2.1-2019）的要求。

2、物理因素：作业人员接触的紫外辐射、手传振动、工频电场强度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2.2-2007）的要求；结构预制车间、组块配套车间、制管车间、分段制造车间、总装区域的打磨工，气刨工接触的噪声强度超标，不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2.2-2007）的要求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

结论：  
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，用人单位属于“专用设备制造业”，按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[2021]5号），其对应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属于“严重”。

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及现场职业卫生学调查，确定该项目工作场所产生的或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：  
粉尘（砂轮磨尘、电焊烟尘、矽尘、其他粉尘）、锰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、臭氧、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、乙酸丁酯、正丁醇、硫化氢、高温、紫外辐射、手传振动、工频电场、噪声。

建议：  
建议将 pH 调节剂统一更换为危害更小的磷酸三钠，并设置自动加药装置，以避免作业人员直接受害。

加强防噪声耳塞的使用管理，加强职业健康监护，优化作业班次减少作业时间。

加强焊接作业局部通风管理，避免有害气体（气溶胶）蓄积导致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超出限值要求。

督促漏检人员完成职业健康检查项目，并在后续职业健康检查工作之前做好宣传教育工

	<p>作，对于不宜开展检查的人员应当登记管理。</p> <p>依据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158-2003）的要求，统一警示标识式样，发现有脱落、丢失、褪色等现象应及时修复或更换。</p>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、细化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数据分析与评价；</li><li>2、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、应急救援设施及个人防护用品的调查与评价；</li><li>3、完善职业健康监护资料的分析与评价；</li><li>4、落实专家组其他意见。</li></ol>